

关于霍山县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的说明

2022 年度，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财政局的关心指导下，霍山县积极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要求，进一步规范财政支出行为，强化财政资金管理使用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现将 2022 年度霍山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汇报如下：

一、完善体制机制建设，强化组织领导。把制度建设作为开展绩效管理工作的关键环节，建立健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并根据市局考核办法，结合本县实际，制定了《霍山县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和抽查复核规程》、《霍山县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工作规程》、《霍山县财政支出绩效单位自评操作规程》、《霍山县县级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暂行办法》、《霍山县政府购买服务绩效管理实施办法》、《霍山县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文件，进一步规范了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成立由常务副县长为组长、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在组织上保障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齐抓共管，避免了财政局单打独斗的不利局面。细化绩效考核办法，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纳入县政府对县直单位（乡镇）目标绩效考核，分值 1 分，由县局组织考核并将考核结果报县效能办，确保绩效管理工作稳步推进。

二、完善绩效指标库，健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借鉴财政部、省内外的指标库建设经验，通过相关资料对比，并结合本县实际，进一步完善指标库，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实际情况增设相关通用指标。绩效指标分为三级，一、二级指标按照财政部印发的指标框架设置，三级指标为各部门、各行业个性化指标，建立包含共性项目绩效指标、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两部分的指标库。分行业分领域绩效指标涉及 21 个行业领域、89 个行业类别、1000 余个资金用途，收录 5000 余条具体指标。

以指标库为抓手，指导预算单位规范绩效目标设置。将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前移至预算审核关口，重点加强对绩效目标相关性、完整性、适当性、可行性等进行审核，采取培训和审核相结合的工作模式，明晰具体产出和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提升绩效目标的编报质量。2022 年的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步申报、同步批复、同步公开，基本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和“三同步”。77 家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4845 万元申报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专项资金 302421 万元申报了专项资金绩效目标，根据专项资金的特性和具体实施内容，对专项资金在本年度产出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经济、社会、生态环境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进行了细化、量化。

三、明确评估对象，积极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结合县直部门实际情况，合理划定纳入事前绩效评估的项目范围，各预算单位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中新增 50 万元以上项目和政

策均需进行事前绩效评估。同时，明确了时间节点和具体要求。符合 2022 年预算事前绩效评估政策的项目共涉及 12 家预算单位、评估资金金额共计 84838 万元。针对事前绩效评估结果不合格的项目直接予以剔除，实行源头控制，防治资金闲置沉淀，确保每一笔财政资金都花在刀刃上。

四、开展绩效管理培训，强化运行监控。今年以来，开展各类培训共计 40 余场，以线上视频培训和现场讲解的方式，共培训 90 余家预算部门（单位）100 余人次。其中，参加省厅开展的预算绩效系列培训 23 次，自行组织开展相关培训 18 次。

一是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培训。通过课件演示和现场实操的方式，对全县 76 家预算单位和 16 个乡镇财政所进行系统培训，针对绩效运行监控中出现的各类问题现场答疑，指导各乡镇、预算单位认真完成监控工作。通过线上监控和实地考察监控等方式对全县 16 个乡镇、76 家预算单位的财政资金运行情况、衔接资金支付情况等进行全面摸底。涉及绩效监控管理项目 357 个，财政资金 1.3 亿元。切实推进绩效常态化“双监控”，落实事中监督全覆盖。

二是督促各乡镇、预算部门积极参加省厅开展的政策和实务培训，加强各部门实务操作水平和理论知识。

三是联合县局农业股深入乡镇组织开展衔接资金项目绩效管理培训会，围绕绩效目标编制、项目运行监控、项目绩效自评等绩效管理重点环节开展，切实提升基层业务水平。

通过培训，进一步规范了各乡镇、预算部门绩效管理工

作，大力提升了我县预算绩效管理能力和水平。

五、开展财政重点评价，推动结果应用。为确保财政资金精准到位、用在实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缓解财政收支压力，积极开展事后续效评价，聘请会计师事务所通过“见面评价+现场评价”的方式对本县 2021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财政专项、政府投资项目预决算执行情况进行绩效评价，以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方法全面分析资金的投入与产出情况，检验政策实施结果与既定目标之间的实现程度，科学反映资金的使用绩效。共开展 12 个财政重点评价项目，总规模 16.89 亿元。与预算挂钩资金 1.428845 亿元，收回 1309.22 万元财政资金。

主动将绩效评价结果向县人大、县政府汇报，并在政府网站上进行公开，为人大对各部门进行年度预算调整、专项资金分配和以后年度预算安排提供参考。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到被评单位，要求其对所存在的问题进行限期整改。

六、规范单位自评和部门评价，认真开展抽查复核。对 2021 年各预算部门财政绩效自评及部门评价结果进行抽查复核，每个单位抽查量不低于项目数量的 20%。以自评材料的完整性、真实性、针对性为标准，重点检查项目调整情况、项目资金到位情况、项目财务管理情况、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组织机构情况、组织机构情况、各项指标完成情况，涉及 63 个部门（单位），110 个项目自评，总金额 9.59 亿元，部门整体自评总金额 26.5 亿元；抽取

20 家单位开展部门评价，共 44 个项目，总规模 5.6 亿元。将抽查复核结果作为申请项目资金、安排预算的参考依据，涉及 16 个部门，部门预算总金额 4.96 亿元。93 个项目（16 个部门整体），总金额 2.53 亿元。切实提高财政支出决策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充分发挥财政监督作用。

七、全面推进绩效公开，加大财政绩效透明度。坚持“公开是常态，不公开是例外”，不断加大绩效信息公开力度，建立信息公开常态化机制，2022 年公开项目 91 个，总金额 6.76 亿元；公开部门评价项目数 44 个，总金额 5.6 亿元；公开财政评价 12 个，总金额 16.89 亿元。